

#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路纪发[2013]5号

---

## 关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有关要求的通知

各单位纪委：

近日，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转发陕西省纪委文件《关于十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陕交纪〔2013〕21号）。今年以来，全省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4起，处理96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7人，省纪委对查处的10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通过通报的典型问题说明部分党员干部在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过程中，还存在思想认识不到位、落实执行不到位情况，为进一步教育全体党员干部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并严格自律，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狠抓贯彻落实。要深刻领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意义，切实转变工作作风。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工作纪律，教育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以律己、以身作则；要结合正在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

线教育实践活动，狠抓贯彻落实，切实对照“四风”，认真查找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良倾向，深刻剖析原因，密切联系群众，不断改进工作作风。

二、近期，要加强以下方面教育和管理，认真进行自查自纠，严禁顶风作案：

1、各单位及项目经理部进一步加强公务车辆使用管理，严格遵守集团公司公务车辆管理的有关规定，严禁公车私用。

2、进一步加强纪律检查，严禁领导干部参与打麻将等赌博现象，特别是严格禁止在办公场所进行打麻将或赌博。

3、严格控制业务招待费标准。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集团公司业务招待费管理规定，不得超标准进行招待。

4、不得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擅自提高岗位工资标准。

5、严禁借到项目检查工作之机进行公款旅游。

6、不得利用公款印制、发送、邮寄挂历、贺年卡等。

三、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各单位纪检部门和人员要充分发挥纪检监察职能，积极履行职责，畅通渠道，广泛听取群众举报投诉；要加强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集团公司党委《关于落实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改进工作作风八项规定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转变工作作风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发现一起通报一起，并按党纪政纪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2013年11月15日

---

抄送：集团公司领导，纪委委员，各部门，档。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3年11月15日发

共印23份